

加州薪资和工时指南

在员工易读之处张贴

- 违规者将受到处罚 -

除非员工有豁免，否则用人单位必须为所有工时支付薪资

豁免员工是指：

- 获得的薪资至少是最低薪资的两倍，而且
- 监督 2 名或更多员工，而且
- 超过 50% 的时间履行监督职责，或
- 超过 50% 的时间执行专业或高级行政职责

用人单位必须至少支付最低薪资

- 小费不能从薪资中扣除，且主管不能分享小费

用人单位必须为未豁免员工加班支付加班费

用人单位必须支付正常薪资的 1.5 倍

- 一天 8 小时后
- 一周 40 小时后
- 连续第 7 天工作的前 8 小时

用人单位必须支付正常薪资的 2 倍

- 一天 12 小时后
- 连续第 7 天工作 8 小时后

用餐时间和休息时间

用人单位必须在每工作 5 小时的 30 分钟无薪用餐期间解除员工的所有职责

- 如果员工总共工作 6 小时，经用人单位和员工双方同意，可免除用餐时间

用人单位必须在 10 小时后提供第二个 30 分钟无薪用餐时间

- 如果员工的工时少于 12 小时，则在用人单位和员工双方同意的情况下，只要用完了第一次用餐时间，可以免除第二次用餐时间

用人单位必须为每工作 4 小时提供 10 分钟的休息时间

用人单位无需为 3.5 小时或更少的工时提供休息时间

用人单位必须为错过的用餐时间和每天总共 2 小时的休息时间支付 1 小时的薪资

病假

- 用人单位必须为每工作 30 小时提供一小时的带薪休假
- 用人单位必须每年提供至少 24 小时或 3 天的带薪休假

报到工时薪资

- 如果员工有安排的工时且按时报到。但未安排工作或实际工时少于安排的工时，则用人单位必须支付员工通常工时的至少一半

如果员工被解雇，薪资应立即支付，如果员工辞职，则在 72 小时内支付。

如遭薪资盗窃，请向州劳工专员办公室提出薪资索赔。

Department of Labor Standards Enforcement: San
Jose
100 Paseo de San Antonio,
San Jose, CA 95113
(408) 277-1266
LaborComm.WCA.SJO@dir.ca.gov

Department of Labor Standards Enforcement: SF
455 Golden Gate Ave., 10th Floor
San Francisco, CA 94102
(415) 703-5300
LaborComm.WCA.SFO@dir.ca.gov

要了解更多信息，请访问：

<http://wagetheftisacrime.com/file-wage-claim.html>